# 民眾申請閱覽、抄錄或印製社區報備相關資料須知

| |
|---|
| **管委會名義申請需檢附下列文件：**<br>1. 申請書(社區大、小章用印)<br>2. 公寓大廈組織報備證明(影本)<br>3. 如為代理人，應附其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委託書 |
| **區分所有權人名義申請需檢附下列文件：**<br>1. 申請書(區分所有權人簽名或蓋章)<br>2. 建物所有權狀影本或建物登記謄本(近三個月內)<br>3. **區分所有權人**身分證明文件影本<br>4. 如為代理人，應附其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委託書 |
| **住戶名義申請需檢附下列文件：**<br>1. 申請書(住戶簽名或蓋章)<br>2. 權利證明文件(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 3 條第 8 款規定)<br>3. 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<br>4. 如為代理人，應附其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委託書 |
| **利害關係人名義申請需檢附下列文件：**<br>1. 申請書(申請人簽名或蓋章)<br>2. 法院訴訟相關文件影本<br>3. 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<br>4. 如為代理人，應附其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委託書 |

**備註：**

**身分證明文件是指下列文件之一：**

A. 國民身分證。

B. 中華民國護照。

C. 中華民國汽（機）車駕駛執照。

D. 其他由政府機關（構）核發且載有相片、姓名、出生年月日及身分證統一編號等足資辨識其身分之證件。